

桃園市政府113年6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 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農業局	媽媽桃豎水 蜜桃行銷推 廣	平面媒體、 網路媒體、 電視媒體	113.5.11- 113.7.31	輔導科	公務預算	農業業務-輔 導工作	440,384	班可諾有限公司	運用各種行銷方式 來建立品牌形象， 推廣本市農特產品 ，增加消費客群及 輔導產業發展。	聯合報、中國時報、工 商時報、Google、 YOUTUBE、FACEBOOK、入 口網站、全國性平台、 壹電視、三立新聞台、 非凡商業台	預計10月底前核銷 第二期款
農業局	2024蘆竹炫 YA農遊季	網路媒體、 廣播媒體	113.5.18- 113.7.28	休閒農業科	公務預算	農業業務-休 閒農業工作	-	掣懿行銷有限公 司	為行銷本市蘆竹區 兩大休閒農業區 (大古山及坑子溪) ，讓遊客夜晚上大 古山欣賞夜間燈飾 ，白天可以體驗農 村小旅行的獨特的 魅力及豐富多元食 農教育體驗。	IG、FACEBOOK、全國性 平台、電台	預計於9月核銷
農業局	2024桃園蓮 花季	網路媒體、 廣播媒體	113.6.14- 113.8.4	休閒農業科	公務預算	農業業務-休 閒農業工作	-	中國電視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	為展本市蓮花之 美、行銷觀音蓮花 園休閒農業區及在 地產業與農特產品 ，舉辦桃園蓮花季 活動，整合休區各 農場，規劃以蓮花 為主要亮點露出以 擴大行銷效果，同 時配合裝置藝術及 運用網路宣傳，吸 引全國媒體聚焦， 提供民眾優質的遊 憩景點。	IG、FACEBOOK、 YOUTUBE、全國性平台、 電台	預計於11月核銷

填表說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**網路媒體**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，**如112.01.01；112.10.31；112.10.01-113.12.31(皆以年月日表示)**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7. 請按月於次月25日前於機關政府資訊公開區公告(1-11月於次月25日前，12月於次年2月28日前)；並按季於次月25日前，第4季於次年2月28日前將核章紙本及電子檔送主計處。

8. 其他查填方式請依預算法第62條之1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填列原則辦理。

承辦人：

會計室：

機關首長：